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

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11495 号

关于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G11495号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经纬恒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经纬恒润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经纬恒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经纬恒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经纬恒润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经纬恒润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东良
310000073192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海洋
310000062681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25日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1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21.0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630,000,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41,982,599.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88,017,400.24元，于2022年4月13日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2]第ZG11072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630,000,000.00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	141,982,599.76
首次募集资金净额	3,488,017,400.24
减：支付发行有关费用的税金	10,166,622.64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3,477,850,777.60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金额
减：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364,915,166.41
加：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41,212,174.25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2,154,147,785.44
减：本期使用募集资金	506,049,387.80
其中：置换以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237,169,155.41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	266,686,632.39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193,6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	54,319,008.82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702,417,406.46

注：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同日，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对该事项无异议。上表中本期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中，包含报告期内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预先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的金额。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截止日余额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北京杏石口支行	634671225	56,327,413.40
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南通港闸支行	502777667618	285,370,048.24
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和支行	77190078801500003003	3,050,977.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西青支行	12050179080000002595	0.02
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和支行	77190078801600003201	7,668,967.72
合计			352,417,406.46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外，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中正在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350,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监督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江苏涵润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涵润”）、经纬恒润（天津）研究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研究院”）、天津经纬恒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经纬”）、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各方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该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 3 月 7 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 634671225。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涵润与保荐机构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港闸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银行账

号为 502777667618；同日，公司、公司子公司天津研究院与保荐机构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 77190078801500003003。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经纬与保荐机构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和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银行账号为 77190078801600003201。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实施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现金管理产品（包括

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及保本型理财产品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是否归还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的现金管理产品						
上海银行	定期存单	550,000,000	2022/9/20	2025/9/20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交通银行	定期存单	150,000,000	2023/5/30	2024/5/30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建设银行	定期存单	100,000,000	2023/6/1	2024/6/1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中国银行	定期存单	200,000,000	2023/9/22	2024/9/22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中国银行	定期存单	300,000,000	2023/12/21	2024/6/21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中国银行	定期存单	50,000,000	2023/12/21	2024/6/21	保本固定收益型	否
合计		1,350,000,000	—	—	—	—
报告期内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						
交通银行	定期存单	400,000,000	2022/5/27	2023/5/27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	2022/5/30	2023/5/30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2022/9/5	2023/1/18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交通银行	定期存单	200,000,000	2022/12/1	2023/12/1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10,000	2022/12/8	2023/1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99,990,000	2022/12/8	2023/12/7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交通银行	定期存单	100,000,000	2022/12/9	2023/12/9	保本固定收益型	是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4,500,000	2023/6/5	2023/9/3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受托机构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是否归还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500,000	2023/6/5	2023/9/4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	2023/6/5	2023/1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是
合计		1,450,000,000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增资及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调减原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金额60,000.00万元，将该等募集资金通过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经纬增资及借款的方式投资于新增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调整前后对比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调整前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江苏涵润	江苏省南通市	132,624.61
调整后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江苏涵润	江苏省南通市	72,624.61
	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天津经纬	天津市西青区	60,000.00

公司 2023 年度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5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049,387.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0,964,554.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注1)	本期投入金额(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4)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经纬恒润数字化能力提升项目	否	407,481,100.00	253,601,448.64	253,601,448.64	90,302,669.93	-130,360,541.22	48.60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是	2,130,982,400.00	726,246,109.76	726,246,109.76	164,274,856.85	-409,619,682.86	43.60	2025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465,342,900.00	911,976,241.84	911,976,241.84	179,897,611.93	-546,453,271.04	40.08	2025年2月(注3)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是	不适用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9,380,649.09	-530,619,350.91	11.56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996,193,600.00	996,193,600.00	996,193,600.00	2,193,6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000,000,000.00	3,488,017,400.24	3,488,017,400.24	506,049,387.80	-1,617,052,846.03	53.6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公司此前未对每期投入金额做出承诺。

注 2：“本期投入金额”包含报告期内已进行等额置换的金额。

注 3：公司已于 2024 年 3 月 6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新增经纬恒润天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并将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由原定的 2025 年 2 月延长至 2027 年 2 月。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



编制单位：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期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726,246,109.76	726,246,109.76	164,274,856.85	316,626,426.90	43.60	2025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	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69,380,649.09	69,380,649.09	11.56	2028 年 4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26,246,109.76	1,326,246,109.76	233,655,505.94	386,007,075.99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考虑到“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整体建设周期较长，结合公司客户拓展情况及区域布局的规划调整，通过调减原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部分使用募集资金的金额，并将该等募集资金投资于同步建设新增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是考虑到天津的地理位置优越并坐落若干港口，对公司进出口业务较为便利，在物流、仓储、售后等方面可以更好、更快速服务于境外及北方客户，优化公司整体的产业、区域布局，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进一步提高运营及管理效率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p> <p>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增资及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调减原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南通汽车电子生产基地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金额 60,000.00 万元，将该等募集资金通过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津经纬增资及借款的方式投资于新增募投项目“经纬恒润天津新工厂”。</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新增募投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新增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p>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